

吉利区直一委家属院电力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洛阳市吉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承包单位：河南省佳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10月26日

电力施工安装合同

甲方：洛阳市吉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河南省佳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业主为实施吉利区直一委家属院电力改造工程并接受了承包人对该工程的投标书，现由业主洛阳市吉利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承包人河南省佳盛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本施工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促进双方互相创造条件，搞好协作配合，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工程任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签订本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吉利区直一委家属院电力改造工程

二、工程地点：洛阳市吉利区

三、工程内容：630KVA 变压器、电缆敷设及附属设备安装。

四、工程期限：合同工期总天数 3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双方协商一致后，合同竣工日期可以提前。乙方需提交提前竣工施工进度计划，提交甲方批准后执行。

五、工程进度控制

- 1、承包人应遵从发包人施工进度计划及工期要求，不得提出其他额外要求。
- 2、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经发包人及监理审定同意，应严格执行。
- 3、承包人应采取有效措施保证计划完成，发包人有权要求采取相应措施。
- 4、施工时间应遵守政府有关规定，任何超时工作皆认为是完成本工程所必须的，承包人应自行支付上述费用。

如遇下列情况工程顺延，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 1、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原因被迫停工者。
- 2、因甲方提出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 3、因土建等其他工种原因造成不能施工者。
- 4、因各种原因造成阻工者不能施工者。

第二条 工程质量及要求

- 1、工程质量标准：工程验收以洛阳供电公司验收规范及要求为依据。其中工程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及洛阳供电部门的验收标准，最终以供电部门验收送电为准。
- 2、工程竣工前五日，由乙方通知甲方验收，并在竣工后五日内验收完毕。
- 3、工程竣工验收，甲方应会同供电主管部门进行，并以供电主管部门验收合格为准。
- 4、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第二条 工程价款及付款方式

- 一、合同总价款：共计人民币：玖拾捌万捌仟壹佰元（¥：988100元）
- 二、付款方式：工程项目款依据施工进度拨付，拨付比例不得超过已完成投资额的70%；竣工决算送达财政部门评审后，工程款支付到合同价的80%（不含暂估价）；财政部门对竣工决算审核、经绩效评价后工程款结算至合同价的97%；剩余3%质保期满后全部结清。

- 三、合同价格形式：合同额加变更签证。

第三条 双方职责

- 一、甲方有权委派工地代表对本工程进度、施工质量进行监督、验收，并对

第十六条 纠纷的解决

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尽量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七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4103060053737387 组织机构代码：91410900667229743P

地址：洛阳市吉利区河阳路 855 号 地址：濮阳市建设路西段路南

邮政编码：471012

邮政编码：471003

电 话：0379-66912357

电 话：0379-63601059

传 真：0379-66912357

传 真：0379-63601059

电子信箱：lysjlqjsj@126.com

电子信箱：1623888577@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洛阳分行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濮阳胜利

吉利支行

分理处

账 号：1705023609064015131 账 号：16465501040001682